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马里政府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及储能电站提供项目建设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事项概述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马里政府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及储能电站提供项目建设融资的议案》，为促进马里共和国（以下简称“马里”）太阳能的开发，同意公司与马里政府、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水电”）签署《三方协议-关于 Safo 50MWc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 25MWh 储能电站一期建设工程融资》，公司承诺为马里政府建设 Safo 50MWc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 25MWh 储能电站一期项目（以下简称“Safo 电站项目”）提供不超过5,000万美元的项目建设融资。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将向 Safo 电站项目供应储能电站设备，作为本次融资方案的一部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本次公司为马里政府能源部提供项目建设融资构成财务资助。

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财务资助会使公司产生一定的现金流出，但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资金使用。本次财务资助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财务资助对象

本次财务资助对象为马里政府能源部。

2、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财务资助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上一会计年度对马里政府能源部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截至上一会计年度，公司未对马里政府能源部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况。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承诺为马里政府建设 Safo 50MWc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 25MWh 储能电站一期项目提供不超过 5,000 万美元的项目建设融资，主要用于支付 Safo 电站项目采购设备、工程款、设计费、劳务费等，该笔融资款项的收款主体为中水电。该笔融资款和涉及的设备应按照各方签署的 EPCM 合同确定的时间表进行交付和支付；

2、在符合 Safo 电站项目设计技术要求和现行市场价格的前提下，中水电或项目其他承包商在 Safo 电站项目使用公司及公司指定供应商生产的光伏板、逆变器和储能电池等设备，中水电负责该等相关设备的出口、运输和进口手续；

3、马里政府已书面承诺通过以下方式偿还该笔融资款，公司有权自主选择以下一种或多种方式使得该笔融资得以偿还：

(1) 马里政府以 Safo 电站项目投入运营后的电费收入的一部分予以偿还；

(2) 马里政府将其每年在 Lithium du Mali SA 中持有的 35% 的股份产生的分红的 50%，以美元向公司或公司指定银行账户支付，以偿还公司提供的融资，直至该笔融资金额全部偿还完毕；

(3) 如果 Safo 电站项目运营收入以及马里政府在 Lithium du Mali SA 中的分红无法实现偿还全部融资，政府以其他财政收入的一部分予以偿还融资。

四、财务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本次财务资助对象为马里政府能源部。本次财务资助的还款来源包括项目运营收入、Lithium du Mali SA 股份分红以及马里政府其他财政收入，还款来源有保障。本次交易会使得公司产生一定的现金流出，但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2、公司在提供财务资助的同时，将积极跟踪电站项目建设的进展以及资金的使用情况，保障本次财务资助资金安全。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对马里政府能源部提供 Safo 电站项目融资是为帮助公司开拓马里光伏发电及储能项目市场。本次 Safo 电站项目将优先使用公司及公司指定供应商生产的光伏板、逆变器和储能电池等设备，有利于公司业务拓展，同时将进一步深化公司与马里政府战略合作。本次财务资助用途清楚，还款来源有保证，上述财务资助事项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能够有效保证公司资金安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本次对马里政府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及储能电站提供项目建设融资的事项。

六、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审批情况如下：

财务资助方	财务资助对象	金额
GFL International Co.,Ltd	Exar Capital BV	总额不超过 4,000 万美元
	Mali Lithium BV	总额不超过 4,000 万美元
Mariana Lithium Co.,Limited	Litio Minera Argentina SA	总额不超过 43,000 万美元
Exar Capital BV	Minera Exar SA	22,720 万美元
GF Lithium Netherlands Co. BV	Minera Exar SA	2,500 万美元
北京炬宏达矿业投 资有限公司	某公司 1	25,0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炬宏达矿业投 资有限公司	内蒙古维拉斯托矿业 有限公司	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总额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Mt. Marion Lithium Pty Ltd	15,000 万元澳币
公司	马里政府能源部	总额不超过 5,000 万美元
合计		总额不超过 65,000 万元人民 币、81,220 万美元和 15,000 万 澳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总额不超过 65,000 万元人民币、81,220 万美元和 15,000 万澳元，折合人民币共计 716,503.45 万元（按照美元汇率 7.1893、澳元汇率 4.5059），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5.23%。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